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2)00274号



0000202203000059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22]00274号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2）00274 号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报告是江苏同力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作出了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江苏同力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江苏同力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江苏同力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8号《关于核准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3,3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9,875,471.7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3,484,528.30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1年3月16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上述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1)0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募集资金 2021 年度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21 年度使用情况为：

项 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单位：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加：收到募集资金	60,348.45
减：应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111.32
减：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置换	8,024.41

项 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单位：万元）
减：前期已支付发行费用资金置换	21.70
减：2021 年度使用	2,689.99
减：补充流动资金	10,587.69
加：2021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275.68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48.11
加：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及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88.81
减：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550.27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21年3月，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阳支行、中国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镇江丹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各方均按照规定切实履行了相关职责。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子公司江苏创力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管理账户。2021年10月11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专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款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阳支行	38020078801000000638	4,567.17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阳开发区支行	485875852746	7,426.77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开发区支行	32050175625800000703	5,497.11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镇江丹阳支行营业部	382003601013000053004	58.59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阳开发区支行【注】	539176711523	1,000.62	活期存款
合 计		18,550.27	

注：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投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结构、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新增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创力”），新增项目实施地点为丹阳经济开发区精密制造产业园新地块，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向增加的募投实施主体江苏创力进行增资，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539176711523，该专户仅用于乙方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0,461,096.54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分别出具了鉴证报告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置换金额 80,461,096.54 元。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等）。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为 20,0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402】（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1年7月15日	2022年1月17日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583】（机构客户）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2年1月11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945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1年10月08日	2022年1月10日
合计		20,000.00		

#### （五）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全部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0,587.69 万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 10,587.69 万元

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为 490.00 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投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额的情况下，调整“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结构，新增项目实施主体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新增项目实施地点丹阳经济开发区精密制造产业园新地块，使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向增加的募投实施主体江苏创力进行增资，增资后江苏创力注册资本将由 3,001 万元增加至 23,001 万元。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7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215.4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02.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1）		43,107.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02.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2.8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	是	43,107.02	43,107.02	43,107.02	10,637.20	10,637.20	-32,469.82	24.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电扶梯部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520.72	5,520.72	5,520.72	77.20	77.20	-5,443.52	1.4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587.69	10,587.69	10,587.69	10,587.69	10,587.6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9,215.43	59,215.43	59,215.43	21,302.09	21,302.09	-37,913.34	35.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不适用</p> <p>为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公司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促进募投项目更高效开展，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1年9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投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的情况下，调整“电扶梯部件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结构，新增项目实施主体江苏创力电梯部件有限公司，新增项目实施地点丹阳经济开发区精密制造产业园新地块，使用募集资金20,000万元向增加的募投实施主体江苏创力进行增资，增资后江苏创力注册资本将由3,001万元增加至23,001万元。详见公司2021年8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同力日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暨使用部分募投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不适用</p> <p>公司于2021年4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80,461,096.54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分别出具了鉴证报告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实际置换金额80,461,096.54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不适用</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募投项目未完工/未完成决算</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 18,550.27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阳支行账户（尾号 0638）余额为 4,567.17 万元；交通银行镇江丹阳支行营业部账户（尾号 3004）余额为 58.59 万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丹阳开发区支行（尾号 2746）账户余额为 7,426.77 万元；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市开发区支行账户（尾号 0703）余额为 5,497.11 万元；中国银行丹阳开发区支行账户（尾号 1523）余额为 1,000.62 万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1、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0,587.69 万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将上述“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 10,587.69 万元全部转入公司一般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p>2、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背书转让）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p>报告期内，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了部分募投项目投资建设所需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所需资金金额为 490 万元，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予以等额置换。</p>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编号 320100000202201250006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2033年10月3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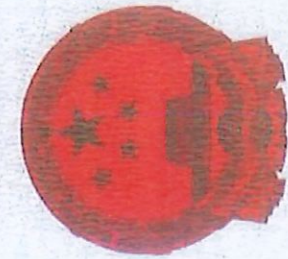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事务；开展法律法规授权的其他经营活动；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25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余瑞玉

办公场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8座19-20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2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0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09-28



证书序号：NO.0107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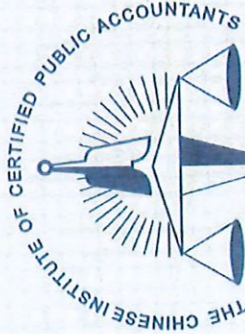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吕丛平  
 Full name 吕丛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06-18  
 Date of birth 1980-06-18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123800618483  
 Identity card No. 32012380061848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吕丛平(32000010009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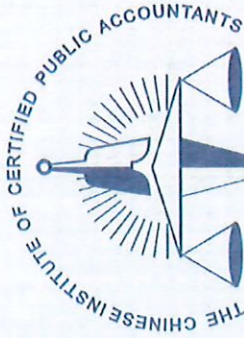
2021年07月18日

证书编号: 320000100096  
 No. of Certificate 320000100096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年04月17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04月17日

2017 07 18



姓名 赵晨昱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08-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021987083014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1048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赵晨昱(320000104863)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赵晨昱(32000010486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